附件2-2

湖南城陵矶新港区财政支出

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评价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□　项目完成结果评价□

项目名称： 大宣传工作经费

项目单位：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综合管理部

主管部门：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

报告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一、项 目 基 本 概 况 |
| 项目负责人 | 易 兴 | 联系电话 | 8422658 |
| 项目地址 | 新港区通关服务中心 | 邮 编 | 414000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2021年 1月起至 2021年12月止 |
| 计划安排资金（万元） | 928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928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928 | 结余（万元） | 0 |
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
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
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
| 县市区财政 | 928 | 县市区财政 | 928 | 县市区财政 | 928 | 县市区财政 | 0 |
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
| 二、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|
| 支出内容 | 实际支出数 | 会计凭证号 | 备注 |
| 大宣传支出 | 928 |  |  |
| 2-33# |  |
|  |  |
| 4-6#、7#、12#、13#、14#、15#、16#、36#、46# |  |
| 5-2#、3#、4#、10#、11#、13#、14#、16#、20# |  |
| 6-1#、2#、3#、5#、6#、14#、17# |  |
| 7-3#、7#、10#、14#、16#、19#、20#、26#、40#、46#、 |  |
| 8-1#、2#、8#、14#、15#、29# |  |
| 9-8#、10#、13#、16#、17#、20#、26# |  |
| 10-4#、7# |  |
| 大宣传支出 |  |  |  |
| 11-8#、13#、20# |  |
| 　支出合计： | 928　 |  |  |
| 三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|
|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预 期 目 标 | 实际完成 |
| 1、按照“大宣传”工作要求，迅速形成开放发展的深厚氛围，通过与媒体合作，全年集中进行策划推广和重大宣传，全面宣传推介港区发展优势、招商政策、建设成果、经验做法，提升新港区在海内外的知名度与美誉度；2、充分展示新港区发展建设成果，营造发展氛围，丰富品牌内涵，提升港区形象，扩大影响力，从而进一步吸引客商企业投资，助力招商引资，推动港区发展。 | 达到年初绩效目标管理 |
|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（指标）及完成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指标内容 | 指标(目标)值 | 实际完成值 |
| 项目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全年在省级各类媒体宣传新港区建设发展情况发稿 | 50篇以上 | 已完成 |
| 在市级各类媒体发稿 | 150篇以上 | 已完成 |
| 质量指标 | 现时保障，及时更新 |  | 已完成 |
| 领导满意，社会认可 |  | 已完成 |
| 时效指标 | 年度内按计划投放 |  | 按计划完成 |
| 项目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吸引客商投资，促进开放发展 |  | 已完成 |
| 扩大新港区影响，助力招商引资 |  | 已完成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展示发展建设成果，营造喜庆氛围，丰富品牌内涵 |  | 已完成 |
| 提升港区形象，扩大影响力 |  | 已完成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|  | 是 |
| 注重整洁美观 |  | 是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大于95% | 98% |
| 公众满意度 | 大于95% | 99% |
|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| 98.5 |
| 评价等次 | 优 |
| 四、评价人员 |
| 姓 名 | 职称/职务 | 单 位 | 签 字 |
| 李建华 | 党工委书记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王文斌 | 综合管理部部长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易 兴 | 综合管理部副部长 |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管理委员会 |  |
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评价组组长（签字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项目单位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项目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主管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|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（签章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
| --- |
| 五、评价报告综述2021年是岳阳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“扩面提质”推进年。按照《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》、《岳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岳财预〔2020〕159号）要求，现对我单位大宣传经费支出使用管理的绩效情况，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情况汇报如下：**一、项目概况**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新港区管委会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综合管理部现有人数20人，其中在编人员15人，内设秘书科、组织人事科、应急办（信访办、督查室）、行政后勤科，主要职能是负责综合协调机关政务工作;负责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档案、接待等机关日常事务管理;负责信息、调研、督查、文明创建、后勤保障等工作;负责宣传工作;负责“两型社会”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;负责统筹推进新港区全面深化改革。大宣传项目主要用于多渠道宣传新港区建设发展情况；提质新港区网站微信公众号，与主流媒体开展战略合作，同时在各城市高铁站、高速路等处投放户外广告等项目，切实提高新港区影响力和知名度，发挥宣传倍增效应，助力项目建设区域发展。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　　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收到财政拨入大宣传经费928万元。　　2、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我单位2021年大宣传实际支出928万元，按进度完成目标管理任务，项目支出依照《会计法》、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》、《行政单位财务制度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、《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》和《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》与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行政运行资金集合管理使用，采取总量控制、计划管理，按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使用规定，坚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，保证重点、兼顾一般、从严控制，以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。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严格落实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审批流程，对所有的项目执行情况，由经手人、财务、分管科室副部长、部门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共同把关，确保资金管理到位，使用安全。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　　1、项目组织情况分析。对五万元以上的项目严格进行财评，对招投标的项目严格按程序进行，每个项目完成后，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共同进行验收，对不达标的服务内容必须整改到位，否则不予认定不予支付，切实保障服务项目与服务要求一致。　　2、项目管理情况分析。项目推进过程中，定期对服务项目开展督查，严格按时间进度进行评价，并作为考核合作单位的依据。邀请各部门宣传委员对宣传项目情况进行督查，提高监督的广度和密度。**四、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**　　根据自评绩效评分细则，我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、防止各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、保障重点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的原则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， 大宣传工作经费在项目绩效考核评价中自评合格率100%,优良率98%以上。　　1、宣传报道创新发展。市以上媒体发稿1700多条，其中新华网、湖南日报、华声在线、湖南红网等媒体登载文章近230篇，湖南卫视、湖南经视发布42条。“95668”、“五大百亿产值项目”、“口岸经贸博览会”等工作成效和经验在中央、省市大型媒体推介。　　2、信息报送量大质优。据不完全统计，向市委宣传部、信息科和综调室报送360条信息，市委主要领导批示、表扬16次。完成市委信息科约稿15篇，报送的信息在市委办公室《每周汇报》上刊载30篇，被湖南省委要情采用10篇，信息报送工作排名县市区第一。**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，存在问题和建议**　　1、主要经验。在大宣传工作中，我们主要做到了把好“三道关口”，守住“三道防线”，实现“三大效应”，三道关口即，把好预算关、合作关、管理关。三道防线，即守住招标关、审批关、考核关，三大效应，即助力招商效应、推介经验效应、扩大影响效应。　　2、存在问题。在工作中也还存在宣传人员力量不足，宣传资源的整合、宣传手段方式方法有待进一步提升的问题，必须加以改进。　　3、建议。整合区属媒体资源力度，集中力量加大宣传推介力度，做到省内外同步发声，提高影响力和知名度。加大管理提质量。坚持精简节约，高效管理，在严控宣传经费同时，切实提高宣传合作的标准和质量。 |

附件3-2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| **一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二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三级****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具 体 指 标** | **评 价 标 准** | **自评****得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决策 | 20 | 项目目标 | 4 | 目标内容 | 4 |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；目标明确；目标细化；目标量化。 | ①设有目标（1分）②目标明确（1分）③目标细化（1分）④目标量化（1分） | 4 |
| 决策过程 | 8 | 决策依据 | 4 |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；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；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；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。 | ①符合法律法规（1分）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（1分）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（1分）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（1分）以上③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4 |
| 决策程序 | 4 |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。 | ①符合申报条件（2分）②项目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（1分）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（1分） | 4 |
| 资金分配 | 8 | 分配办法 | 3 |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；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；资金分配因素全面、合理。 | ①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（1分）②办法健全、规范（1分）③因素全面合理（1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3 |
| 分配结果 | 5 |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分配结果公平合理。 | ①符合分配办法（2分）②分配公平合理（3分）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。 | 5 |
| 项目管理 | 25 | 资金到位 | 5 | 到位率 | 3 | 实际到位/计划到位\*100%。 |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（3分） | 3 |
| 到位时效 | 2 | 资金及时到位；若未及时到位，是否影响项目进度。 | ①到位及时（2分）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（1分）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（0.5分） | 2 |
| 资金管理 | 10 | 资金使用 | 7 | 支出依据合规，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；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；无超标准开支情况；无超预算情况。 | ①虚列套取扣4-7分 ②依据不合规扣2分③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扣3-6分④超标准开支扣2-5分⑤超预算扣2-5分 | 7 |
| 财务管理 | 3 | 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；制度执行严格；会计核算规范。 | ①财务制度健全（1分）②严格执行制度（1分）③会计核算规范（1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3 |
| 项目管理 | 25 | 组织实施 | 10 | 组织机构 | 1 | 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。 | ①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 （1分） | 0.5 |
| 支撑条件 | 1 |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提供或具备了必备的人员、场地和设备等条件。 | 具备人员、场地、设备条件（1分） | 1 |
| 项目实施 | 3 | 项目按计划开工；按计划进度开展；按计划完工。 | ①按计划开工（1分）②按计划开展（1分）③按计划完工（1分） | 3 |
| 管理制度 | 5 |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；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。 | ①管理制度健全（2分）②制度执行严格（3分）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。 | 5 |
| 项目绩效 | 55 | 项目产出 | 15 | 产出数量 | 5 | 目标完成率=目标完成数/预定目标数×100%。 | 完成绩效目标100%得5分，未完成100%的同比例扣减。 | 5 |
| 产出质量 | 4 | 目标完成质量=实际达到的效果/预定目标×100%。 |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%得4分，未完成100%的同比例扣减。 | 4 |
| 产出时效 | 3 |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如期完成，未完成的理由是否充分。 | 项目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3分，未如期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。 | 3 |
| 产出成本 | 3 |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。 | 项目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3分，未完成的，按超支比例扣减。 | 3 |
| 项目效果 | 40 | 经济效益 | 8 | 指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等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社会效益 | 8 |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环境效益 | 8 |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。 |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7 |
| 可持续影响 | 8 | 项目实施对人、自然、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。 |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8分，未完成的，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。 | 8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8 | 服务对象满意率=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(户数)/ 被调查人数(户数)×100%。 | 满意率达90%（含）以上的得8分，80%（含）-90%得6分，70%（含）-80%得4分，60%（含）-70%得2分，60%以下不得分。 | 8 |
| **总分** | **100** |  | **100** |  | **100** |  |  | **98.5** |

备注：部门（单位）根据项目实际，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参考样表）》上进一步完善、

量化、细化个性指标，形成本项目的指标体系。